

江苏宝南木业制造有限公司纤维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3月7日，江苏宝南木业制造有限公司组织召开“纤维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成立了由江苏宝南木业制造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苏华睿巨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扬州生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代表和3名专家组成的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听取项目建设情况及验收监测工作汇报，查勘项目现场并查阅相关资料，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苏宝南木业制造有限公司位于宝应县鲁垛镇工业集中区繁荣路1号，利用现有厂房对纤维板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技改后全厂产能不变（12万m³/a）。技改主要内容为：①自动化设施改造；②新增了低氮燃烧器+SNCR脱硝系统，对相关废气完善处理设施；③规范排气筒。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江苏宝南木业制造有限公司《纤维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3年6月获得扬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扬环审批〔2023〕01-33号），同年6月开始建设，9月设备调试。目前项目已建成，满足“三同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约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50万元。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江苏宝南木业制造有限公司“纤维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在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发生下列变动：

1、生产设备增加

生物质仓库新增一台破碎机，将燃烧所需的大块木材破碎成小块木材。

2、原辅材料变动

①离子交换树脂制备纯水工艺中，树脂再生工艺采用工业盐（NaCl）替代酸碱（HCl、NaOH）

②导热油炉中的导热油由联苯类替换为矿物油类，不含多氯联苯、多氯三联苯、多溴联苯，故废导热油的危废代码由 900-010-10（HW10）调整为 900-249-08（HW08）。

上述变动编制了变动分析报告，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可纳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措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的废水为生活污水、初期雨水、软水制备废水和锅炉排水，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与软水制备废水、锅炉排水、经初期雨水池沉淀后的初期雨水一并接入市政污水管网，送宝应县鲁垛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包括储罐呼吸废气、削片废气、筛选废气、干燥废气、铺装废气、预压废气、热压废气、粗砂废气、细砂废气、锯边废气、粉碎废气、木料破碎废气等。

制胶废气通过管道密闭收集、储罐呼吸废气通过对呼吸口密闭收集，收集后废气通过锅炉燃烧处理。锅炉燃烧废气经低氮燃烧+SNCR+两级多管

陶瓷旋风分离处理后进入干燥工序。干燥过程产生的废气经旋风分离+二级水喷淋（加氧化剂）进行处理，热压废气依托干燥废气中新增的喷淋装置进行处理，上述处理后的废气合并通过一根 4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筛选废气和木料破碎废气分别经吸风罩收集后合并通过旋风分离器处理，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铺装、预压废气经密闭收集后经 3 台旋风分离器+3 台袋式除尘器处理，处理后通过 3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3~DA005）排放。粗砂废气经密闭收集后通过 1 台旋风分离器+2 台袋式除尘器处理，处理后通过 2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6~DA007）排放。细砂废气经密闭收集后通过 1 台袋式除尘器处理，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8）排放。锯边废气经吸风罩收集后通过 1 台袋式除尘器处理，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9）排放。粉碎废气经密闭收集后通过 1 台袋式除尘器处理，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10）排放。削片废气通过采取密闭场所+喷水抑尘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3、噪声

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采用消声、隔震和减震等措施减轻对外环境的影响。

4、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包括边角料、除尘器集尘、废水处理纤维、废包装材料、废布袋、锅炉灰渣、废树脂，其中边角料、除尘器集尘、废水处理纤维回用于生产，其它一般工业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危险废物包括废导热油、废润滑油（含桶），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置。

5、其他环保措施

2023 年 8 月 10 日，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编（备案号 321023-2023-47-M）。

2023 年 9 月 6 日，重新申领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1023762427369E

001R)。

以削片棚、木片棚、砂光车间、热压车间、生物质仓库为边界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四、验收监测情况

江苏华睿巨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24 日对“纤维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根据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HR23112025），主要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水

污水总排口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及 pH 值满足宝应县鲁垛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

DA001 排气筒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甲醛和 DA002~DA010 的颗粒物排放浓度均满足《木材加工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6-2022）表 1 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限值，DA001 排气筒的氨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 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厂界非甲烷总烃、甲醛的排放浓度满足《木材加工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6-2022）中表 4 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单位边界大气污染物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氨、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厂区内非甲烷总烃、甲醛的排放浓度满足《木材加工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6-2022）表 3 厂区内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3、噪声

厂界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限值。厂界南侧居民点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4、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水污染物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接管量和排放量均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大气污染物中 VOCs、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氨排放量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

五、验收结论

江苏宝南木业制造有限公司“纤维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已经建成运行，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环保“三同时”措施，配套建设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有效，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固废规范处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第八条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

验收组同意江苏宝南木业制造有限公司“纤维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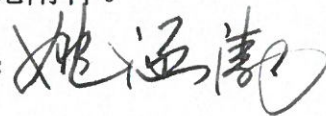
六、后续要求

- 1、强化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和维护，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和台账，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加强无组织废气及扬尘污染控制，减轻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3、健全环境风险防控体系，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 4、按照最新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建设要求，规范危废库建设。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详细信息见附件。

验收组组长（签字）：



江苏宝南木业制造有限公司（盖章）

2024年3月7日



江苏宝南木业制造有限公司纤维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会人员签到表

2024年3月7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备注
余有平	江苏宝南木业制造有限公司	副总	13651510076	
姚远建		董子杰	13952533028	
王名	扬州市生态环境局	王	15180360890	
王	扬州市生态环境局	王	15198569598	
黄	扬州市生态环境局	王	18952730990	
李	扬州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师	13773402619	
傅秋雨	扬州市生态环境局	工程师	13773330007	
雷	华睿巨博	采样员	15052528207	